

东江河源至石龙航道扩能升级工程深圳东部供水取水口迁移工程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一、工程名称及概况

1. 工程名称:

东江河源至石龙航道扩能升级工程深圳东部供水取水口迁移工程;

2. 工程实施单位:

广东省南沙航道事务中心(广东省航道建设管理中心);

3. 工程概况:

(1) 项目位置: 东江河源至石龙航道扩能升级工程深圳东部供水取水口迁移工程的取水口位于下矾角枢纽坝址上游 2.5km 处东江河道右岸(既新建取水口位于下矾角枢纽库区), 距离上游庙滩水库约 1.0km, 取水口位于凹岸顶点偏下游处。输水线路从取水口出发至交水点东江泵站, 总体上向东南方向布置, 两点直线相连, 途径惠州市惠城区汝湖镇仍图社区、水口街道廉福地等。

(2) 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深圳东部供水取水口迁移工程为改建工程, 本工程是东江河源至石龙航道扩能升级工程的配套工程, 主要完成深圳东部供水取水口工程的供水任务, 提高供水保证率。主要建设内容为: 工程由新建取水口、输水隧洞、工作井组成。工程新建输水线路长 8.821km, 其中箱涵段 0.102km, 盾构隧洞 8.622km, 钻爆隧洞 0.097km; 主要建筑物有取水口进水闸 1 座, 永久工作井 4 座(检修排水井 1 座、排气通风井 1 座, 过流竖井 2 座)。设计引水流量 30m³/s。

(3) 建设投资及工期: 本项目静态总投资为 15.74 亿元, 其中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投资为 3260.20 万元; 资金来源为拟申请交通运输部内河水运建设资金、国家发改委中央预算内资金, 以及省、地方财政自筹资金, 不考虑贷款。项目总工期为 54 个月, 包括施工准备期、主体工程施工期和工程完建期三个阶段, 其中主体工程施工期为 48 个月。

(4) 项目建设目的: 项目完成后, 将实现取水口上移至下矾角枢纽上游, 基本解决了新建下矾角水利枢纽对深圳东部供水工程取水的影响, 利于充分发挥下矾角水利枢纽工程的综合任务, 提高深圳市东部供水水源工程供水保证率。

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

1. 建设单位委托评估单位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

2. 评估单位根据国家、省市等各级部门的相关文件, 对工程所在区域的风险源进行初步分析, 确定风险评估的主要工作内容, 并将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相关信息公示;

3. 评估单位对工程进行详细分析, 对社会稳定风险源进行调查和评估, 征求各方面对工程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4. 评估单位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书。

三、征求公众意见范围

征求意见对象为拟建项目建设区域内及可能受项目建设影响的村(居)民、企事业单位和其他有关个人和组织。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征求可能受工程建设影响的公众对工程建设的态度、意见及建议, 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

五、公众参与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以下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电话等方式向实施单位、评估单位发表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实施单位: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

1.单位名称: 广东省南沙航道事务中心(广东省航道建设管理中心); 1.单位名称: 广东中科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单位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633 号;

2.单位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江北街道帝景湾 K7-29 楼;

3.联系人: 谢工;

3.联系人: 唐工;

4.电话: 13620570716;

4.电话: 18824865138;

5.E-mail: 277617182@qq.com。

5.E-mail: 953050708@qq.com。

六、公示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